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89,926	366,373
銷售成本	6	<u>(402,951)</u>	<u>(294,073)</u>
毛利		86,975	72,300
分銷成本	6	(3,700)	(3,042)
行政開支	6	(42,882)	(36,027)
其他虧損—淨額	7	<u>(38,640)</u>	<u>(16,620)</u>
營運溢利		1,753	16,611
融資收入		127	65
融資成本		<u>(2,916)</u>	<u>(2,641)</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036)	14,035
所得稅開支	8	<u>(1,058)</u>	<u>(4,439)</u>
本期間(虧損)/溢利		<u>(2,094)</u>	<u>9,596</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由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820)	15,466
非控股權益		<u>1,726</u>	<u>(5,870)</u>
		<u>(2,094)</u>	<u>9,59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基本	9	<u>(1.10)</u>	<u>4.47</u>
—攤薄	9	<u>(1.10)</u>	<u>4.47</u>
本期間股息：			
中期股息	10	<u>17,293</u>	<u>17,293</u>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溢利	<u>(2,094)</u>	<u>9,596</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30)
匯兌差額	<u>260</u>	<u>-</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260</u>	<u>(30)</u>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1,834)</u>	<u>9,566</u>
由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60)	15,451
非控股權益	<u>1,726</u>	<u>(5,885)</u>
	<u>(1,834)</u>	<u>9,566</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3,981</b>	44,03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b>1,795</b>	1,820
無形資產		<b>19,931</b>	19,9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834
預付款項		<b>24,205</b>	24,894
應收融資租賃	11	<b>3,302</b>	1,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b>3,756</b>	88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96,970</b>	95,412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88,707</b>	207,786
應收融資租賃	11	<b>1,471</b>	600
應收貿易賬款	12	<b>136,205</b>	118,7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46,747</b>	26,725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4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34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b>1,193</b>	62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b>651</b>	665
衍生金融工具		–	3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0,496</b>	7,633
可收回稅項		–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不包括銀行透支)		<b>118,303</b>	95,205
<b>流動資產總值</b>		<b>503,773</b>	458,478
<b>資產總值</b>		<b>600,743</b>	553,890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459	3,459
儲備			
擬派股息		17,293	27,669
其他		205,617	226,738
		<u>226,369</u>	<u>257,866</u>
<b>非控股權益</b>		<b>(11,509)</b>	<b>(13,235)</b>
		<u>214,860</u>	<u>244,631</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133	1,4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7	1,591
		<u>2,610</u>	<u>3,018</u>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u>2,610</u>	<u>3,01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3	88,617	110,811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43,840	45,963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7	37
當期所得稅負債		6,491	6,681
借款		205,615	142,749
衍生金融工具		38,673	–
		<u>383,273</u>	<u>306,241</u>
<b>流動負債總值</b>		<b>383,273</b>	<b>306,241</b>
		<u>385,883</u>	<u>309,259</u>
<b>負債總值</b>		<b>385,883</b>	<b>309,259</b>
		<u>385,883</u>	<u>309,259</u>
<b>權益及負債總值</b>		<b>600,743</b>	<b>553,890</b>
		<u>600,743</u>	<u>553,890</u>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0,500</b>	<b>152,237</b>
		<u>120,500</u>	<u>152,237</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17,470</b>	<b>247,649</b>
		<u>217,470</u>	<u>247,649</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製造及買賣生物柴油產品以及提供節能業務方案。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為單位(「千港元」)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但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須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者相同，惟釐定所得稅撥備所需估計出現的變動除外。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詳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按適用於預期全年損益總額之稅率計算。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與本集團經營有關的強制性新訂準則以及準則的修訂、詮釋及改進。採納該等新訂準則以及準則的修訂、詮釋及改進概無對本集團的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概不預期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已刊發但尚未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且未被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就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的影響展開評估，惟現時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令本集團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自年結日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 4.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財務負債的未經貼現合同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4.3 公平值的估計

下表是根據估值方法，分析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別)。
- 除第一級別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別)。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別)。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未經審核)。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				
金融資產	651	-	-	6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資產總值	<u>651</u>	<u>-</u>	<u>-</u>	<u>651</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38,673	38,673
負債總值	<u>-</u>	<u>-</u>	<u>38,673</u>	<u>38,673</u>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經審核)。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				
金融資產	665	-	-	6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834	2,834
衍生金融工具	-	-	398	398
資產總值	<u>665</u>	<u>-</u>	<u>3,232</u>	<u>3,897</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	-
負債總值	<u>-</u>	<u>-</u>	<u>-</u>	<u>-</u>



(a) 第一級別的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乃基於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且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

(b) 第三級別的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發行人提供之指示性市值而釐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使用各種方法按各財務狀況表當日之現行市況作出假設。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別工具之變動(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及衍生金融工具 - 淨值 千港元
期初結餘	3,232
本期間出售	(2,834)
於權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u>(39,071)</u>
期末結餘	<u>(38,673)</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所持資產之期間虧損總額(已計入損益表)	<u>(39,071)</u>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別工具之變動(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及衍生金融工具 —淨值 千港元
期初結餘	2,516
於權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30)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u>(9,684)</u>
期末結餘	<u>(7,198)</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所持資產之期內虧損總額(已計入損益表)	<u>(9,684)</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及經濟情況未有出現足以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之重大變動。在計算第三級別工具之公平值時，會使用市場利率作為貼現率。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導致轉移之事件或情況變化發生之日確認公平值架構層級之轉入或轉出。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並無重新分類或在不同級別間轉移。

估值方法概無於本期間出現其他變動。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貿易賬款、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因年期較短，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作策略決定及評估業績表現之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乃按業務以及所提供產品的性質分開組織及管理。

本集團從地區及產品角度分析業務。從產品角度而言，管理層會評估下述產品分部之業績表現

- (i) 電子產品分部—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以及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
- (ii) 生物柴油產品分部—於香港製造及買賣生物柴油產品；及
- (iii) 節能業務分部—向客戶提供節能業務方案。

收入按客戶所在地點／國家進行分配。

管理層會按經營溢利／虧損(扣除利息及稅項及未分配經營成本前)之計算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所提供之其他資料乃按與中期財務資料一致之方式計量。

所有分部間銷售均於綜合賬目時抵銷。所報告之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人士。向執行董事報告之來自外部人士之收益，乃按與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生物柴油 產品 千港元	節能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來自下列項目的分部收益總額及				
外部客戶收益：				
—銷售貨物	479,659	7,527	2,636	489,822
—服務收益	—	—	104	104
收益總額	<u>479,659</u>	<u>7,527</u>	<u>2,740</u>	<u>489,926</u>
營運溢利／(虧損)				
(扣除利息及稅項前)	9,071	(2,489)	(1,965)	4,617
融資收入	125	—	2	127
融資成本	(2,544)	(179)	(193)	(2,916)
所得稅開支	<u>(1,058)</u>	<u>—</u>	<u>—</u>	<u>(1,058)</u>
	<u>5,594</u>	<u>(2,668)</u>	<u>(2,156)</u>	770
未分配經營成本				<u>(2,864)</u>
本期間虧損				<u>(2,094)</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5,914)	(235)	(366)	(6,51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u>(39,071)</u>	<u>—</u>	<u>—</u>	<u>(39,071)</u>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生物柴油 產品 千港元	節能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銷售貨物的分部收益總額及 外部客戶收益	<u>351,791</u>	<u>14,454</u>	<u>128</u>	<u>366,373</u>
營運溢利/(虧損) (扣除利息及稅項前)	22,300	(1,849)	(2,890)	17,561
融資收入	64	-	1	65
融資成本	(2,308)	(111)	(222)	(2,641)
所得稅開支	<u>(4,439)</u>	<u>-</u>	<u>-</u>	<u>(4,439)</u>
	<u>15,617</u>	<u>(1,960)</u>	<u>(3,111)</u>	10,546
未分配經營成本				<u>(950)</u>
本期間溢利				<u>9,596</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796)	(183)	(166)	(7,14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u>(9,684)</u>	<u>-</u>	<u>-</u>	<u>(9,684)</u>

本集團於香港營業。本集團按地區劃分(按客戶所在地點/國家釐定)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國	<b>270,143</b>	210,636
香港	<b>103,511</b>	54,810
歐洲	<b>80,633</b>	77,69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b>19,413</b>	15,327
其他國家	<b>16,226</b>	7,905
	<u><b>489,926</b></u>	<u>366,373</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2,66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49,361,000港元)之收益乃來自單一外部客戶。該等收益與電子產品分部有關。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按資產所在地點/國家釐定)之非流動資產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54,133	55,673
中國	42,837	39,739
	<b>96,970</b>	<b>95,412</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分析(按類別)：		
銷售貨物	489,822	366,373
服務收入	104	-
總收益及營業額	<b>489,926</b>	<b>366,373</b>
其他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4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4

## 6 開支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5	25
非流動預付款項攤銷	129	-
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805	6,800
—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	320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98,608	78,082
已售出存貨成本	282,602	200,397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約	7,509	7,167
其他支出	54,299	40,351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b>449,533</b>	<b>333,142</b>

## 7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1,028)	(2,2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36)	(43)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1,294	3,46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39,071)	(9,68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287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	4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4)	(32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40
火警事故之損失(附註(i))	–	(8,281)
其他	328	449
	<u>(38,640)</u>	<u>(16,620)</u>

附註(i)：火警事故之損失包括存貨損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及修復成本。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附註a)	–	3,224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b)	3,974	1,89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6	170
遞延所得稅抵免	(2,982)	(853)
所得稅開支	<u>1,058</u>	<u>4,439</u>

附註：

- (a)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按16.5%的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八間附屬公司於中國營運，包括德訊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華訊電子有限公司、南華工程實業有限公司、華泰電器制品(深圳)有限公司、陽江華訊電子制品有限公司、華訊節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南盈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及南華匯盈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根據有關之適用稅務法例，該等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須按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三年：25%)計算稅項。

## 9 每股(虧損)/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3,820)</u>	<u>15,46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a)(i))	<u>345,862</u>	<u>345,862</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1.10)</u>	<u>4.47</u>

附註(a)(i)：於二零一三年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根據紅股發行而發行31,442,000股紅股之影響。紅股發行之基準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股東每持有10股股份獲發1股新紅股，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配發。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經重列，假設紅股於以往期間已發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僅有一類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其計算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價)釐定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原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假設兌換購股權所涉及之潛在普通股市具反攤薄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3,820)</u>	<u>15,46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a)(i))	<b>345,862</b>	345,862
就購股權作出之調整(千股)	<u>-</u>	<u>-</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b><u>345,862</u></b>	<b><u>345,862</u></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b><u>(1.10)</u></b>	<b><u>4.47</u></b>

10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元 (二零一三年：0.05港元)	<b><u>17,293</u></b>	<b><u>17,293</u></b>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元。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反映以上擬派股息為應付股息，但將之列賬為源自儲備之擬派股息。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一事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

## 11 應收融資租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應收融資租賃：		
應收款項總額	4,281	1,333
減：未賺取收入	(979)	(322)
	<u>3,302</u>	<u>1,011</u>
流動應收融資租賃：		
應收款項總額	1,623	667
減：未賺取收入	(152)	(67)
	<u>1,471</u>	<u>600</u>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一年內	1,623	667
—超過一年但不足五年	4,281	1,333
—五年以上	—	—
	<u>5,904</u>	<u>2,000</u>
融資租賃未賺取之未來融資收入	<u>(1,131)</u>	<u>(389)</u>
融資租賃投資淨額	<u>4,773</u>	<u>1,611</u>
融資租賃投資淨額分析如下：		
—一年內	1,471	600
—超過一年但不足五年	3,302	1,011
—五年以上	—	—
	<u>4,773</u>	<u>1,611</u>

##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36,205	118,74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u>136,205</u>	<u>118,748</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銷售貨品時簽訂之賒賬期最高為90天，但若干信譽良好客戶享有較長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於財務狀況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82,523	66,363
31至60天	30,478	33,065
61至90天	18,798	15,633
91至120天	2,954	1,768
121至365天	1,281	1,808
365天以上	171	111
	<u>136,205</u>	<u>118,748</u>

###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41,361	57,473
31至60天	31,160	39,887
61至90天	11,761	7,605
91至120天	1,655	1,719
121至365天	2,152	3,717
365天以上	528	410
	<b>88,617</b>	<b>110,811</b>

應付貿易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14 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控制，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公司擁有本公司之66.8%已發行股份。董事認為，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向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或前後支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總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同期的366,400,000港元增加33.7%至489,900,000港元。下表列示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銷售電子產品	479,659	351,791
銷售生物柴油產品	7,527	14,454
銷售節能產品及服務	2,740	128
	<u>489,926</u>	<u>366,373</u>

銷售電子產品包括銷售電子產品成品及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本期間電子產品整體銷售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36.3%，主要由於美國及香港客戶訂單有所增加。美國客戶的電子產品銷售額增加59,500,000港元，而香港客戶的電子產品銷售額則增加48,700,000港元。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灑水控制器的需求於本期間內保持強勁。

生物柴油產品分部表現轉差，總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之14,500,000港元跌至二零一四年之7,5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有關供應B5生物柴油之政府合同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屆滿，而本期間並無向政府銷售生物柴油產品。於二零一三年同期，向政府銷售B5生物柴油之總銷售額為7,400,000港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較，向其他客戶銷售生物柴油產品之銷售額保持穩定。

與蘇寧雲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蘇寧」）的LED照明設備項目（「蘇寧合同能源管理項目」）於本期間繼續進行。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為蘇寧旗下約200間零售店完成安裝配備遠程遙控系統的LED照明設備，其中約20間零售店已完成所有驗收程序並已與蘇寧簽訂節能收益分享確認書。該20間零售店已自二零一三年起產生節能收益。其餘180間零售店之驗收程序仍正在進行並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內完成。待完成驗收程序及簽訂節能收益分享確認書後，該180間零售店將產生節能收益。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完成於由海航集團有限公司管理位於中國天津的海航天津中心發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之LED照明設備安裝工程，並已開始與該酒店分享節能收益。本期間內，本集團亦有向香港客戶出售LED照明產品。本期間內，節能業務分部之銷售收入總額為2,7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為100,000港元。

就地區市場而言，美國仍然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並佔本集團本期間之總營業額約55.1%（二零一三年：57.5%）。另外，香港客戶的銷售額亦由於客戶需求上升而有所增加。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較，其他地區的銷售額則見穩定。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招攬不同市場的新客戶，從而令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分佈更趨平衡。

## 毛利率

本期間內整體毛利率為17.8%，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19.7%。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生產成本及間接開支增加以及售予客戶的低毛利電子產品之銷售額所佔比例增加。

## 經營開支及其他虧損

本期間內，行政開支總額從二零一三年的36,000,000港元增加至42,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僱員成本上升所致。本期間內淨融資成本輕微增加200,000港元。

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引致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達39,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本集團其中一間位於中國之貨倉發生火警事故，有關火警事故之估計損失約為8,3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本期間內，營業額及毛利分別增加123,600,000港元及14,700,000港元，惟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虧損淨額為3,8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純利15,5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所致。

## 生產設施

本集團目前於中國擁有四個生產廠房，用於生產電子產品及元件，其中三個廠房位於深圳，另一個位於陽西。本期間內，本集團動用約4,100,000港元購置新廠房及機器，務求擴大生產能力。

本集團之生物柴油生產設施位於香港屯門，目前的年生產能力約為18,000噸生物柴油。

本集團相信，目前電子產品分部及生物柴油產品分部的生產設施可滿足其可見將來的生產需求。

本集團在深圳設立備有LED測試設施的辦事處，供節能業務運作之用。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大部分流動資金以存款形式存放於多家銀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值(扣除目前銀行透支後)為99,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2,600,000港元。該等資金淨額可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提供充足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206,700,000港元，包括銀行透支19,200,000港元、銀行貸款108,800,000港元、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77,000,000港元及融資租賃承擔1,700,000港元，所有款項均以港元或人民幣列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周轉天數、存貨周轉天數、應付貿易賬款周轉天數分別約為47天、89天及68天。周轉天數與本集團就授予客戶及自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的政策一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上升9.9%至503,8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58,5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負債總值上升25.2%至383,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06,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31倍，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則為1.50倍。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亦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身任何股份。根據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配發及發行31,442,00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紅股，基準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每持有10股股份獲發1股新紅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345,86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現金等值項目及銀行透支結餘淨額為99,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26,500,000港元。

本期間內之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3,000,000港元。投資業務耗用的現金淨額為3,300,000港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6,900,000港元以及自銷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取之2,900,000港元。

另外，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6,800,000港元。於本期間內，已取得新增借款55,000,000港元，而15,400,000港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以及27,700,000港元用作向股東派付股息。

本集團一直維持充裕水平之現金流量，以應付業務運作及資本開支所需。

##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以成本總額6,9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不包括融資租賃內的債項)為205,000,000港元，其中42,000,000港元由短期銀行存款10,500,000港元及應收貿易賬款1,700,000港元作為抵押。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淨負債的計算方法為總借貸(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貿易相關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資本按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5.3%。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非處於淨負債狀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976名僱員，其中83名受僱於香港，2,893名受僱於中國。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員設有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按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本集團亦參考僱員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98,600,000港元。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員工糾紛或其僱員數目有任何重大變更，以致其正常業務運作發生任何中斷。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僱員乃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並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了貢獻。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均以美元列值，而大部分原材料採購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此外，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

本集團的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而其銷售收入主要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結算。因此，管理層知悉美元、港元及人民幣之間匯率的波動可能致使外匯風險產生。雖然外匯風險被視為不屬重大，但管理層已採取行動盡可能降低風險。特別是，本集團與主要及具信譽的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購入人民幣之相關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約為13,000,000美元(約101,400,000港元)，以對沖有關生產成本及以人民幣計值之若干尚未支付應付款項之外匯風險。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進一步行動將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 前景

由於客戶訂單增加，美國市場及香港市場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展現重大增長，本集團預期來自該等市場的客戶需求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將保持強勁。本期間內之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33.7%，然而，二零一四年的全球整體經濟環境仍將挑戰重重。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收緊生產成本及間接開支之控制，並改善生產效率以盡量提升毛利率。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商機以發掘新產品，探尋新客戶以及開拓新市場。尤其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就Wi-Fi產品簽訂製造協議將擴闊本集團於未來的收益來源。鑑於中國政府大力支持發展智慧城市，本集團認為Wi-Fi產品將會於中國出現強勁需求。本集團預期Wi-Fi產品將於二零一四年最後一季投產。

就地區市場而言，美國仍為本集團電子產品的主要市場，其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銷售額55.1%。本集團預計美國於二零一四年將仍為其產品的主要市場。

關於生物柴油產品分部，有關供應B5生物柴油之政府合同未獲續約，已影響本集團生物柴油業務的發展，生物柴油產品的銷售額已下跌6,900,000港元。現有客戶對生物柴油產品的需求維持穩定。由於香港公眾日益關注環境保護及空氣質素，本集團相信未來香港綠色能源的需求將有所增加。

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開拓節能燃氣爐的新業務，並已與香港不同的潛在客戶接洽，推廣使用該等燃氣爐。該等燃氣爐的用戶可節約燃氣消耗量至少40%。大部分本集團已接洽的潛在客戶皆對使用該等燃氣爐表示濃厚興趣，且與大部分該等客戶進行之磋商將近完成。本集團預期節能燃氣爐將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產生收益。

關於蘇寧合同能源管理項目，蘇寧約180間零售店的驗收程序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內完成。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繼續為蘇寧其他零售店進行安裝工程。於本期間，本集團已與由海航集團有限公司管理的另一間位於中國北京的酒店訂立LED照明設備安裝合同。該酒店的LED照明設備安裝工程已展開並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完成。本集團將繼續與海航集團有限公司進行磋商，為由海航集團有限公司管理的其他酒店提供節能解決方案。

LED照明設備等節能產品可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穩定收入來源。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在中港兩地開拓與其他潛在客戶發展節能項目的商機，並會把握每一良機，亦會繼續尋求投資機遇，以令業務多元化及為所有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 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因此，本集團在企業管治方面緊跟最佳常規，力求於適當情況下踐行該等常規。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及其後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規定，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董事會將會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之若干最新常規，以保障及優化股東利益。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並無分開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該兩個職位目前由林賢奇先生兼任。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交由同一人負責，可讓本集團受惠於有力而一貫之領導，並令長遠業務策略之規劃及執行方面更有效。

守則條文第 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較早時約定之商業事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在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確認本公司所有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兩次，現時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彭廣華先生(主席)、丘銘劍先生及梁錦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且彼等認為，中期財務資料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薪酬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一次，須由至少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彭廣華先生，其他現任成員包括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丘銘劍先生及梁錦華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提名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一次，須由至少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林賢奇先生，其他現任成員包括楊寶華女士、彭廣華先生、丘銘劍先生及梁錦華先生。

## 董事資料變更

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後，概無董事資料之變更，且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在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ltronics/index.htm>)上刊登。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資料，其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賢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林子泰先生及蘇健鴻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范仲瑜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廣華先生、丘銘劍先生及梁錦華先生